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0月24日，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子公司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重机有限公司股东同比例减资的议案》，同意参股子公司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重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煤重机”）股东所持股份按30%的比例同比例减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参股子公司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重机有限公司股东同比例减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08）。

近日，平煤重机完成了同比例减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平顶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新版《营业执照》。现将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情况

1、营业执照注册号

变更前注册号为：410400000030422；

变更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4104005934053520。

2、注册资本

变更前注册资本为：21,300 万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4,910 万元。

3、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0,224.00	48.00%	7156.80	48.00%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46.95%	7000.00	46.95%
潘建民	286.00	1.34%	200.20	1.34%
郭向锋	500.00	2.35%	350.00	2.35%
王 键	290.00	1.36%	203.00	1.36%
合 计	21,300.00	100.00%	14910.00	100.00%

除上述变更外，其它登记注册事项不变。

二、备查文件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重机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一日